

古稀祝壽論文集

陳隆志教授

台灣國際法學會

民主、和平與人權

D998. 2-53/1

2006

古稀祝壽論文集
陳隆志教授

台灣國際法學會

民主、和平與人權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民主、和平與人權：陳隆志教授古稀祝壽論文集／陳隆志教授古稀祝壽論文集編輯委員會編。－初版。－臺北市：臺灣國際法學會出版：元照總經銷，2006〔民95〕
面：公分

ISBN 978-986-81291-1-5（精裝）

1. 國際法－論文，講詞等 2. 民主政治－論文，講詞等 3. 和平－論文，講詞等 4. 人權－論文，講詞等

579.07

96000336

民主、和平與人權

—陳隆志教授古稀祝壽論文集

5D086GA

2006年12月 初版第1刷

編者	陳隆志教授古稀祝壽論文集編輯委員會
出版者	台灣國際法學會
總經銷	元照出版有限公司 100 臺北市館前路 18 號 5 樓
網址	www.angle.com.tw
定價	新臺幣 900 元
訂購專線	(02)2375-6688 轉 503 (02)2370-7890
訂購傳真	(02)2331-8496
郵政劃撥	19246890 元照出版有限公司

Copyright © by Angle publishing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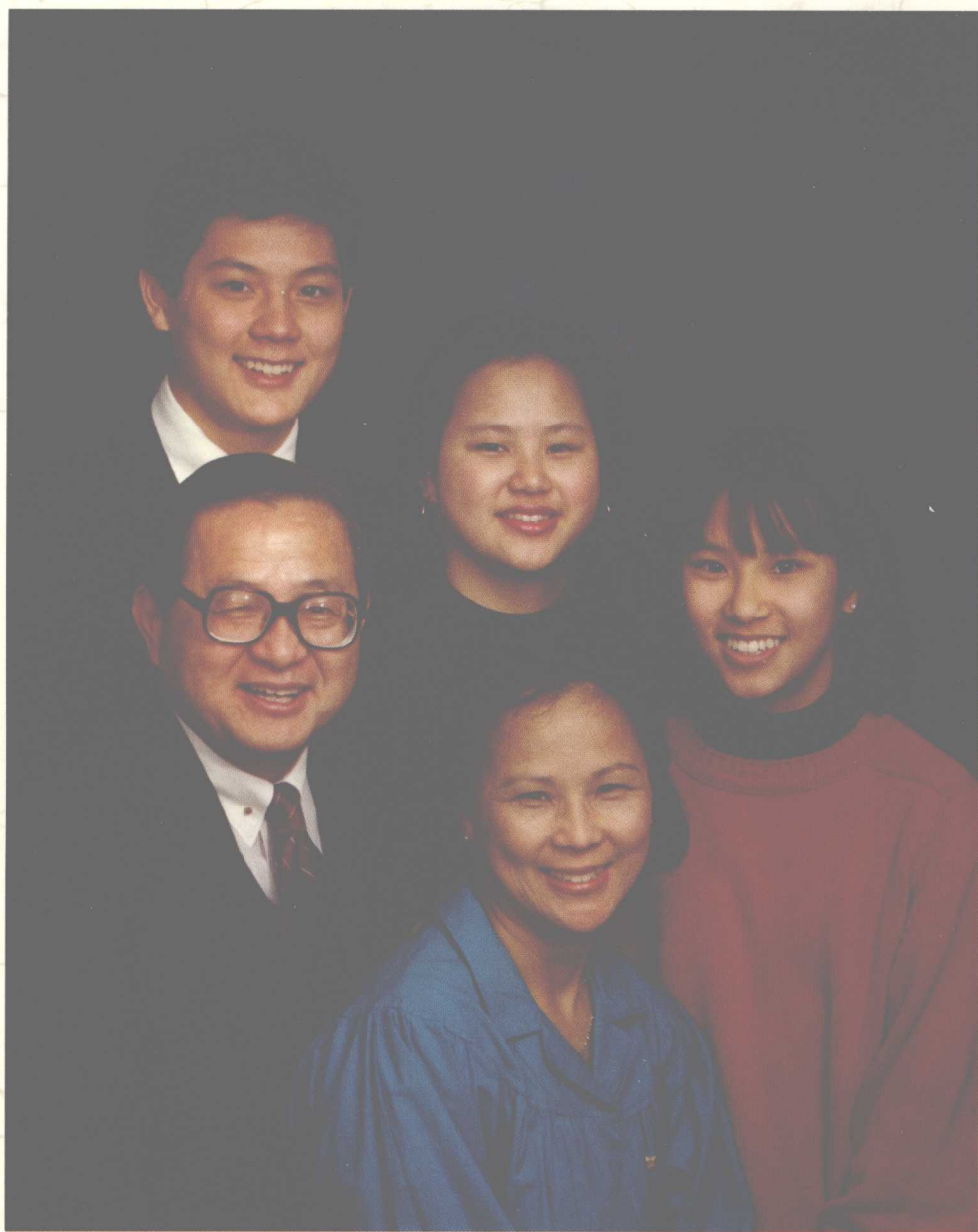
登記證號：局版臺業字第 1531 號

ISBN 978-986-81291-1-5

ISBN: 9789868129115

人民幣价: 562.5

*Essays in Honor of
Prof. Dr. Lung-chu Chen
for his 70th Birthday*



陳隆志教授 全家福



陳隆志教授 玉照



陳隆志教授主持「台灣與聯合國」研討會開幕式，陳水扁總統蒞臨致辭
(2001年6月16日於台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暨法律學院國際會議廳)



陳隆志教授與姚嘉文院長、楊基銓董事長及黃昭堂國策顧問等人，
共同出席「台灣主權的重要聲明」記者會

(2001年9月27於台大校友會館三樓B室)



陳隆志教授伉儷合照

(2001 年 12 月於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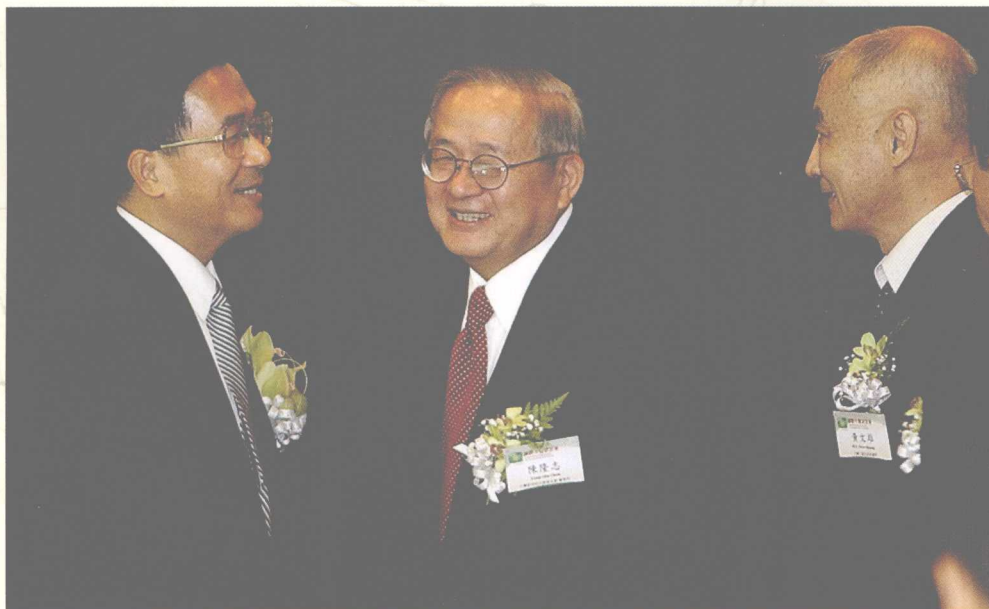


陳隆志教授與呂秀蓮副總統、許世楷駐日代表等人
參訪綠島人權紀念碑，並於紀念碑前指向刻有「呂秀蓮」名字處

(2001 年 12 月於綠島「人權紀念碑」)



陳隆志教授主持「新世紀新憲政：憲政研討會論文集」新書發表會，
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憲政法治委員會委員共同參加
(2002年8月5日於福華大飯店405會議室)



陳水扁總統參加「國際人權研討會」開幕典禮，並向
陳隆志教授致意 (2002年10月16日～18日於福華文教會館前廳)



陳隆志教授、研考會林嘉誠主委以及紀國鐘副主委共同主持「國際人權研討會」閉幕式（2002年10月16日～18日於福華文教會館前瞻廳）



陳隆志教授於「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六週年」紀念募款餐會獻唱
（2003年8月5日於國賓大飯店國際廳）



陳隆志教授於「陳水扁總統獲頒 2003 國際人權獎」頒獎典禮與
陳水扁總統相見歡（2003 年 10 月 31 日於紐約）



陳隆志教授參加「The 11th ASEAN ISIS Colloquium
on Human Rights」會議（2004 年 2 月 12 日～13 日於菲律賓）

2005.10.22^{SAT}+23^{SUN}

亞太地區
國家人權委員會
研討會

Conference on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es in the Asia



陳隆志教授主持「亞太地區國家人權委員會國際研討會」專題演講，
演講人為台灣國際法學會榮譽顧問—前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主席
安藤仁介教授（2005年10月22日於福華文教會館前廳）



陳隆志教授主持台灣國際法學會及台灣民主基金會合辦的
「國家人權委員會國際研討會」，會後與國際貴賓合影
（2006年10月14日於外交部外交人員講習所）



陳隆志教授主持新世紀基金會舉辦的「台灣新憲法國際研討會」
(2005 年 1 月 14 日於紐約市耶魯俱樂部)



陳隆志教授率台灣聯合國協進會「台灣加入聯合國宣達團」呼籲
國際社會支持台灣加入聯合國 (2005 年 9 月 13 日於哈瑪紹廣場)



陳隆志教授主持「新世紀WTO國際經貿法菁英訓練團」結業式，並與學員合影（2006年1月16日～20日於中華民國農訓協會天母國際會議中心）



陳隆志教授頒贈台灣國際法學會榮譽顧問證書給前國際法院副院長小田滋教授（2006年4月23日於國賓大飯店溫香廳）



陳隆志教授主持新世紀基金會主辦的「與陳水扁總統對話視訊會議」
(2006年9月13日於紐約千禧年大飯店)



陳隆志教授主持推動「以台灣名義申請加入聯合國」座談會開幕式
(2006年10月21日於台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暨法律學院國際會議廳)

陳隆志博士七秩壽序

黃 宗 樂

西元 2005 年 12 月 30 日欣逢總統府顧問、台灣國際法學會理事長、台灣聯合國協進會理事長、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美國紐約法學院法學教授、耶魯法學院研究院士陳隆志博士七秩華誕，台灣國際法季刊第二卷第三期敬闢為祝壽專輯，季刊編輯委員會囑^{宗樂}寫序，實榮幸之至。

隆志博士 1935 年 12 月 30 日誕生於台南縣麻豆鎮，自幼資質聰穎、好學向上，初中便以第一名成績畢業，直接保送台南一中。高中又以第一名成績畢業，保送台灣大學。選系時，隆志博士並未選擇人人稱羨競相爭取的醫科，反而認為讀法律對台灣才能有更大的貢獻，而毅然選擇法律系。就讀台大法律系期間，隆志博士創下令人嘖嘖稱奇的「高等考試三考連中」輝煌紀錄，大二時考取高考普通行政科台灣省第一名，大三時參加司法官高考更勇奪全國性狀元，大四時又再高中外交官領事官。此一傲視群倫的紀錄，至今仍為人所津津樂道。1958 年隆志博士又以第一名成績從台大法律系畢業，於是「永遠的第一名」之美譽遂不脛而走。

大學畢業後，隆志博士依規定入伍服預官役，役滿退伍後，申請到美國西北大學獎學金。當時，留學生出國前均須參加留學講習會，而政

府官員都會在講習會中告誡即將負笈異國的學生，到海外不得說自己來自台灣，要說「I am from Free China」，隆志博士因此警覺到中國國民黨政權根本不認同台灣，此時他心中已埋下從事台灣獨立建國運動的種子。出國後，這顆種子在美國自由民主的空氣薰陶下迅速萌芽。

隆志博士於 1960 年 8 月赴美國留學，四年內先後得到西北大學法學碩士（1961）與耶魯大學法學碩士（1962）、法學博士（1964）等學位。1964 年 6 月榮獲博士學位後，續留耶魯大學對台灣問題進行學術研究，其間，與其恩師美國社會科學泰斗拉斯威爾合著「台灣、中國與聯合國」一書，提出「一中一台」、「台灣住民自決」等主張，並在國際間廣為傳播，此後經常名列世界名人錄（Who's Who in the World）。諷刺的是，此書提出合理解決中國在聯合國席次問題的方案，並使其名聞國際，但卻導致國民黨政府將其列入「黑名單」，使他無法回到魂夢所繫的故鄉。從此，隆志博士長年在海外飄泊奮鬥，積極向國際社會倡議其主張。

1969 年，沙烏地阿拉伯駐聯合國大使巴魯迪看到隆志博士的著作，大為讚賞，二人後來成為莫逆。巴魯迪大使向其透露，聯合國的情勢已經發生變化，台灣如果要留在聯合國，必須接受「一中一台」方案，他並曾設法透過管道向蔣介石表達茲事，但蔣介石答以「漢賊不兩立」而拒絕接受。1971 年，聯合國在表決中國代表權問題時，沙烏地阿拉伯提案：「即使中國加入聯合國，台灣亦仍應留在聯合國，而台灣是否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應在聯合國監督下舉行公民投票決定」。有此提案，實係受隆志博士主張之影響，可惜蔣介石依舊堅不接受「一中一台」方案，沙國提案遂告失敗。巴魯迪大使事後表示，台灣「錯過留在聯合國